

利宝保险有限公司

关于副总经理（主持工作）任职的公告

临时披露【2022】010号

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保险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根据利宝保险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8 日关于任命公司副总经理（主持工作）的决定，并经重庆银保监局批复同意（《重庆银保监局关于崔昊任职资格的批复》，渝银保监复〔2022〕139 号），公司任命崔昊先生为副总经理（主持工作）。

特此公告

利宝保险有限公司

2022 年 7 月 28 日